

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部分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张长建先生通过嘉兴市全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嘉兴嘉润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3,369,12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352%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期间，董事张长建先生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张长建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3,369,123	0.4352%	IPO 前取得：2,406,517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962,606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 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 额(元)	减持完成情 况	当前持股 数量(股)	当前持 股比例
张长建	0	0%	2020/6/10~ 2020/12/7	集中竞价交易	—	0	未完成： 842,280 股	3,369,123	0.4352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本次减持计划期间，董事张长建先生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本次减持计划无最低比例限制。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/12/8